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汉中市南郑区农业农村局 文件

南财办农〔2025〕40号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汉中市南郑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下达2025年度第四批区级财政 衔接资金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局：

按照南农办发〔2025〕9号项目计划，现从2025年第二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汉财办债〔2025〕15号）中，下达你单位2025年度第四批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500万元，专项用于已报送备案的2025年度南郑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列2025年政府预算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请你单位收到资金后严格按照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管理有关规定使用资金，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有效发挥债券资金效益。按项目具体建设内容，科学编制实施方案，同时在债券项目存续期内做好相关上报备案、资料收集。资金使用接受审计、纪检等部门的监督检查。并做好绩效评价工作，项目实施中、年末和项目完成后，须对照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评价，填报绩效评价表和报告，报区财政局归口科室汇总。

附件：南郑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目标表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汉中市南郑区农业农村局



抄送：区支付局，区财政局有关科室。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5月12日印发

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南郑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智岗15319381878	
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区农业农村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0		执行率分值 (10分)	
		本次财政衔接拨款	5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一：新建污水管网1215米、化粪池40座、检查井164座、垃圾分类亭/点6座；购置垃圾桶30个、垃圾箱43个、破损路面修复3128米、破损路面硬化修补2800平方米、铺装人行道 1145m、渠道清淤2506米、排水管铺设1223米、挡土墙 100米、改造公厕2处、巷道治理2处。 目标二：项目资金形成的公益性资产归所在村集体所有，由镇村进行管护。通过项目的实施，完善了本村的配套设施，改善本村人居环境和村容村貌，提升了全村村民生产生活质量和幸福感，增加群众满意度，受益人口5864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	指标1：项目总投入		580万元	2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污水管网		1215米	2
			指标2：化粪池		40座	1
			指标3：检查井		164座	1
			指标4：垃圾分类亭/点		6座	1
			指标5：购置垃圾桶		30个	1
			指标6：垃圾箱		43个	1
			指标7：破损路面修复		3128米	1
			指标8：破损路面硬化修补		2800平方米	1
			指标9：铺装人行道		1145米	1
			指标10：渠道清淤		2506米	1
			指标11：排水管铺设		1223米	1
			指标12：挡土墙		100米	1
			指标13：改造公厕		2处	1
			指标14：巷道治理		2处	1
		质量指标	指标1：质量合格率		10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受益人口		5864人	10
			指标2：受益村（社区）		5个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项目运行年限		≥10年	10
	满意度 指标(10分)	受益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1：满意率		100%	10